



Lux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薈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1)

網址：<http://www.luxey.com.hk>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中期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於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根據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之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而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收益	5	34,660	33,164	61,963	52,172
	銷售及提供服務之成本		<u>(32,976)</u>	<u>(37,004)</u>	<u>(75,401)</u>	<u>(64,013)</u>
	毛(損)/利		1,684	(3,840)	(13,438)	(11,841)
	其他收入		1,264	225	4,099	988
	銷售開支		(46)	(95)	(624)	(342)
	行政費用		<u>(3,352)</u>	<u>(4,974)</u>	<u>(8,561)</u>	<u>(9,006)</u>
	經營虧損		(450)	(8,684)	(18,524)	(20,201)
	財務成本	6	<u>(206)</u>	<u>(264)</u>	<u>(414)</u>	<u>(529)</u>
	除稅前虧損		(656)	(8,948)	(18,938)	(20,730)
	所得稅開支	7	<u>-</u>	<u>-</u>	<u>-</u>	<u>-</u>
	期內虧損	8	<u><u>(656)</u></u>	<u><u>(8,948)</u></u>	<u><u>(18,938)</u></u>	<u><u>(20,730)</u></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851)	(5,875)	(15,105)	(14,255)
	非控股權益		<u>195</u>	<u>(3,073)</u>	<u>(3,833)</u>	<u>(6,475)</u>
			<u><u>(656)</u></u>	<u><u>(8,948)</u></u>	<u><u>(18,938)</u></u>	<u><u>(20,730)</u></u>
	每股虧損	9				
	基本(每股港仙)		<u><u>0.013</u></u>	<u><u>(0.099)</u></u>	<u><u>0.22</u></u>	<u><u>(0.245)</u></u>
	攤簿(每股港仙)		<u><u>0.013</u></u>	<u><u>(0.099)</u></u>	<u><u>0.22</u></u>	<u><u>(0.245)</u></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期內虧損	<u>(656)</u>	<u>(8,948)</u>	<u>(18,938)</u>	<u>(20,730)</u>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9</u>	<u>22</u>	<u>9</u>	<u>19</u>
除稅後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u>9</u>	<u>22</u>	<u>9</u>	<u>19</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647)</u>	<u>(8,926)</u>	<u>(18,929)</u>	<u>(20,711)</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u>(842)</u>	<u>(5,853)</u>	<u>(15,096)</u>	<u>(14,236)</u>
非控股權益	<u>195</u>	<u>(3,073)</u>	<u>(3,833)</u>	<u>(6,475)</u>
	<u>(647)</u>	<u>(8,926)</u>	<u>(18,929)</u>	<u>(20,71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3,794	16,970
商譽	12	–	–
會所債券		50	50
		<u>13,844</u>	<u>17,020</u>
流動資產			
存貨		13,266	4,882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13	55,251	52,089
應收貸款		2,556	2,507
已抵押銀行存款		388	434
銀行及現金結存		43,023	57,853
		<u>114,484</u>	<u>117,765</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14	32,102	19,008
其他貸款	15	26,044	26,044
僱員福利責任		4,098	4,720
即期稅項負債		503	503
		<u>62,747</u>	<u>50,275</u>
流動資產淨值		<u>51,737</u>	<u>67,49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5,581</u>	<u>84,510</u>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u>1,594</u>	<u>1,594</u>
資產淨值		<u>63,987</u>	<u>82,91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	263,444	266,194
儲備		<u>(179,364)</u>	<u>(167,01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4,080	99,176
非控股權益		<u>(20,093)</u>	<u>(16,260)</u>
權益總額		<u>63,987</u>	<u>82,916</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港幣千元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	267,194	630,402	(773)	6,568	150	(739,685)	163,856	2,223	166,07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9	-	-	(14,255)	(14,236)	(6,475)	(20,711)
發行股份 (附註15(a))	7,000	62,890	-	-	-	-	69,890	-	69,890
期內權益變動	7,000	62,890	19	-	-	(14,255)	55,654	(6,475)	49,17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74,194</u>	<u>693,292</u>	<u>(754)</u>	<u>6,568</u>	<u>150</u>	<u>(753,940)</u>	<u>219,510</u>	<u>(4,252)</u>	<u>215,258</u>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266,194	701,292	(630)	10,123	150	(877,953)	99,176	(16,260)	82,91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9	-	-	(15,105)	(15,096)	(3,833)	(18,929)
兌換可換股無投票權 優先股為普通股 (附註15(c))	(2,750)	2,750	-	-	-	-	-	-	-
期內權益變動	(2,750)	2,750	9	-	-	(15,105)	(15,096)	(3,833)	(18,92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3,444</u>	<u>704,042</u>	<u>(621)</u>	<u>10,123</u>	<u>150</u>	<u>(893,058)</u>	<u>84,080</u>	<u>(20,097)</u>	<u>63,987</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13,790)</u>	<u>(27,179)</u>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70)	(9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172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46	5,055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淨額)	<u>75</u>	<u>76</u>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u>(1,049)</u>	<u>5,205</u>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	70,000
已付股份發行開支	<u>-</u>	<u>(110)</u>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u>-</u>	<u>69,890</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減少)淨額	(14,839)	47,916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7,853	71,092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u>9</u>	<u>19</u>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即	<u><u>43,023</u></u>	<u><u>119,027</u></u>
銀行及現金結存	<u><u>43,023</u></u>	<u><u>119,027</u></u>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薈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九龍長沙灣永明街1號恆昌工廠大廈5樓B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

- (i) 生產及買賣高端泳裝及服裝產品;
- (ii) 貿易及提供網上購物及媒體相關服務;及
- (iii) 借貸業務。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所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編製。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應與二零一八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式與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與其經營業務有關並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簡明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三個可報告分部如下：

泳裝及服裝	–	生產及買賣泳裝及服裝產品
貿易及網上購物相關	–	貿易及提供網上購物及媒體相關服務
借貸	–	借貸業務

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部乃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由於各項業務要求不同之技術及市場策略，因此分開獨立管理。

分部溢利或虧損並不包括其他收益、財務成本以及企業行政及其他經營費用。分部資產並不包括商譽、會所債券及供一般行政使用之其他資產。分部負債並不包括供一般行政使用之其他負債。

(未經審核)

	泳裝及服裝 港幣千元	貿易及 網上購物相關 港幣千元	借貸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11,912	49,935	116	61,963
分部(虧損)/溢利	(18,371)	1,881	(177)	(16,66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46,851	66,836	7,192	120,879
分部負債	<u>44,397</u>	<u>8,430</u>	<u>62</u>	<u>52,889</u>

	(未經審核)			
	泳裝及服裝	貿易及 網上購物相關	借貸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19,542	32,506	124	52,172
分部(虧損)/溢利	(18,062)	403	35	(17,624)

	(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	51,116	59,078	7,923	118,117
分部負債	39,824	28	14	39,866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溢利或虧損之對賬：		
可報告分部溢利或虧損總額	(16,667)	(17,624)
未分配金額		
其他收入	4,099	988
行政開支	(5,956)	(3,565)
財務成本	(414)	(529)
期內綜合虧損	<u>(18,938)</u>	<u>(20,730)</u>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之對賬：

可報告分部之資產總值	120,829	118,117
商譽	-	-
會所債券	50	50
其他資產	7,449	16,618
	<u>128,328</u>	<u>134,785</u>
綜合資產總值	<u>128,328</u>	<u>134,785</u>

分部負債之對賬：

可報告分部之負債總額	52,889	39,866
來自一間關連公司之貸款	10,000	10,000
其他負債	1,452	2,003
	<u>64,341</u>	<u>51,869</u>
綜合負債總額	<u>64,341</u>	<u>51,869</u>

5.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即對客戶之貨品銷售、分包費收入及來自借貸業務之利息收入)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貨品銷售	57,296	45,053
分包費收入	4,551	6,995
來自借貸業務之利息收入	116	124
	<u>61,963</u>	<u>52,172</u>
	<u>61,963</u>	<u>52,172</u>

6. 財務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其他貸款利息	<u>414</u>	<u>529</u>
--------	------------	------------

7. 所得稅開支

由於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於該等期間內毋須為香港利得稅作撥備。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支出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並根據當地現行法規、詮釋及慣例計算。

8. 期內虧損

本集團之期內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75)	(76)
折舊	4,346	5,344
董事酬金	417	2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u>-</u>	<u>(87)</u>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期內虧損約港幣15,105,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14,255,000元)及於期內發行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6,823,337,530股(二零一七年:5,825,511,443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期內虧損約港幣851,000元(二零一七年:港幣5,875,000元)及於期內發行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6,828,772,313股(二零一七年:5,947,250,574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行使本集團之尚未行使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將具有反攤薄作用。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行使本集團之尚未行使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及所有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將具有反攤薄作用。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行使本集團之尚未行使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將具有反攤薄作用。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派付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收購約港幣1,170,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商譽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期／年初及期／年末	<u>777,766</u>	<u>777,766</u>
累計減值虧損		
於期／年初	777,766	777,766
於期／年內確認之減值虧損	<u>-</u>	<u>-</u>
於期／年末	<u>-</u>	<u>-</u>
賬面值		
於期／年初	<u>-</u>	<u>-</u>
於期／年末	<u>-</u>	<u>-</u>

13.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45,719	39,837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u>9,532</u>	<u>12,252</u>
	<u>55,251</u>	<u>52,089</u>

於正常情況下，本集團授予客戶之信貸期介乎14至90天。本集團致力於維持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之嚴格控制。董事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按發票日期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即期至30天	9,816	15,530
31天至90天	12,996	12,660
91天至180天	11,161	11,594
超過180天	11,746	53
	<u>45,719</u>	<u>39,837</u>

14.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2,520	787
應付一名主要股東之賬款	100	100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賬款	288	18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29,194	17,933
	<u>32,102</u>	<u>19,008</u>

應付一名主要股東之賬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賬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按收貨日期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即期至30天	2,427	603
31天至90天	55	159
91天至180天	-	15
超過180天	38	10
	<u>2,520</u>	<u>787</u>

15. 其他貸款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16,044	16,044
來自一間關連公司之貸款	10,000	10,000
總額	<u>26,044</u>	<u>26,044</u>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股股東之貸款為無抵押、按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所報之現時港幣最優惠利率減1.5%計息且須按要求償還。來自一間關連公司之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2%計息及須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八日惟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償還。

貸款之賬面值以港幣計值。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貸款及來自一間關連公司之貸款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利率分別為3.625%及2%。

16.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法定：		
7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700,000	700,000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5元之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	300,000	300,000
312,5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6元之B系列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	50,000	50,000
	<u>1,050,000</u>	<u>1,05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6,828,772,313股（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6,803,772,313股）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68,288	68,038
1,083,333,333股（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103,333,333股） 每股面值港幣0.15元之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	162,500	165,500
204,100,000股（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204,10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0.16元之B系列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	32,656	32,656
	<u>263,444</u>	<u>266,194</u>

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之變動概要如下：

	每股面值 港幣0.01元之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每股面值 港幣0.15元之 可換股無投票權 優先股數目 千股	每股面值 港幣0.16元之 B系列可換股 無投票權 優先股數目 千股	面值 港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000,000	2,000,000	312,500	1,0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	5,703,772	1,103,333	279,100	267,194
發行股份	(a) 700,000	-	-	7,000
兌換B系列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為普通股	(b) 400,000	-	(75,000)	(8,00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6,803,772	1,103,333	204,100	266,194
兌換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為普通股	(c) 25,000	(20,000)	-	(2,75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28,772	1,083,333	204,100	263,444

附註：

(a)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八日，本公司與Wide Select Investments Limited（「認購人」，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同意以每股股份港幣0.10元之認購價配發及發行合共700,000,000股股份（「認購事項」）。

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及合共700,000,000股普通股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獲發行。發行股份之溢價約港幣62,890,000元（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後）已計入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

(b)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由於75,000,000股B系列不具有投票權之可換股優先股獲轉換，4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已獲發行。

(c)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由於20,000,000股不具有投票權之可換股優先股獲轉換，25,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已獲發行。

17. 季節因素

本集團泳衣及服裝產品之銷售受季節性波動影響，各曆年第一季度需求量最大。此乃由於夏天對泳衣及相關服裝產品的需求量大。

本集團其他業務並無受重大季節性波動影響。

18.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無）。

19. 未決訴訟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九日，本集團若干前高級職員提出針對本公司之清盤呈請，就勞資審裁處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日對本公司與該等前高級職員間之遣散費及花紅糾紛作出之裁決／判令，向本公司索償支付約港幣594,000元。該筆未結清金額約港幣594,000元已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全數計入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中，而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未清繳，儘管該案件自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起已不再活躍。

20.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無）。

21. 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未來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一年內	3,509	4,792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372	15,587
五年後	980	3,083
	<u>15,861</u>	<u>23,462</u>

22. 關連人士交易

除簡明財務報表另行披露之該等關連人士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期內與其關連人士之交易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支付予關連公司之租金開支	-	975
支付予關連公司之利息開支	<u>101</u>	<u>-</u>

23.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港幣15,105,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港幣14,255,000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加約6%。

本期間之毛損約為港幣13,438,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港幣11,841,000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加約13%。

於本期間，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總收益約為港幣61,963,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港幣52,172,000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加約19%。總收益減少及毛損增加之詳情論述如下：

生產及買賣泳裝及服裝產品（「泳裝及服裝分部」）

本期間泳裝及服裝分部產生之收益約為港幣11,912,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港幣19,542,000元）。本期間之毛損約為港幣15,750,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港幣12,499,000元）。本期間之毛損率為132%（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64%）。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泳裝及服裝分部訂單減少所致。

貿易及提供網上購物及媒體相關服務（「貿易及網上購物相關分部」）

貿易及網上購物相關分部之收益乃來自二手手機及電子部件貿易（於二零一七年六月開始）。本期間產生之收益約為港幣49,935,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港幣32,506,000元）。本期間之毛利約為港幣2,196,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港幣534,000元）。本期間之毛利率為4%（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2%）。

借貸業務 (「借貸分部」)

本期間借貸分部產生之收益約為港幣116,000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港幣124,000元)。本期間之毛利約為港幣116,000元。本期間之毛利率為10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00%)。

中期股息

董事會 (「董事會」) 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業務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於控制其業務成本架構方面繼續採取有效成本措施。此外，本集團將於以自然增長方式拓展其業務方面持極其審慎態度。本集團亦認為，尋求不同之收入來源，同時對本集團所營運之各業務分部之支援部門維持有效及具效率之開支架構，乃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大部份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主要以港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故本集團承受之匯率風險有限。本集團之庫務政策乃於外匯風險對本集團構成重大潛在財務影響時方進行管理。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匯狀況，在有需要時會使用對沖工具 (如有) 管理外匯風險。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日，因兌換20,000,000股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而發行25,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包括(a) 6,828,772,313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6,803,772,313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 之普通股；(b) 1,083,333,333股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103,333,333股) 每股面值港幣0.15元之可換股優先股；及(c) 204,100,000股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204,10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0.16元之B系列可換股優先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684名（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206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分別按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及柬埔寨之規例為全職僱員提供全面之薪酬組合及福利，其中包括醫療計劃、公積金或退休金。此外，本集團為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及顧問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向參與者提供獎勵以酬謝其為促進本集團利益作出之貢獻及不懈努力。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無）。

資產抵押

本集團已抵押約港幣388,000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港幣434,000元）之銀行存款，作為本集團獲授之銀行融資之抵押。

展望

就泳裝及服裝分部而言，由於市場競爭激烈，本期間此分部的高端泳裝及服裝產品訂單持續減少。鑑於以上所述，我們正積極物色新客戶和新產品的新商機。然而，我們應繼續實施擴展客戶基礎及產品組合戰略，旨在改善該分部之表現。同時，本集團會繼續密切監控成本，以提高泳裝及服裝分部之毛利率。

就貿易及網上購物相關分部而言，其為於二零一七年六月開始的二手手機貿易業務。顧客需求較為穩定。本集團將繼續尋求並探索貿易及網上購物相關分部的其他商機。

為多元化業務，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取得放債人牌照並於二零一七年八月開展借貸業務。

本集團管理層繼續制定業務策略以優化使用其營運及財務資源。其將考慮將其業務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投資於金融工具以透過管理手頭現金以最佳滿足本集團之現金及流動資金需求以管理風險而確保現金可得性。其亦將考慮重組表現欠佳的業務分部，包括但不限於將表現欠佳業務分部出售或縮減規模。

權益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證券之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規定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身份／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劉智遠先生（「劉先生」）	1,490,741,995 (附註2)	個人及公司 (附註2)	21.83%

附註：

1. 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乃按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6,828,772,313股已發行股份之基準計算。
2. 該等股份由劉先生個人持有74,000,000股及由JL Investments Capital Limited（「JL Investments」）持有1,416,741,995股，而該公司由劉先生全資擁有。劉先生被視為擁有由JL Investments所持股份之權益。

(ii) 於股份及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概無於股份或本公司之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淡倉。

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終止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而新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之規則已獲批准為新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營運該計劃以嘉許及獎勵為本集團經營之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全職及兼職僱員、行政人員、管理人員、董事、業務顧問、供應商、客戶、法律及財務顧問。該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生效，除非另行予以註銷或修訂，否則將於該日起十年維持有效。

根據該計劃，現時獲准授予之未行使購股權之最多數目為相當於一經行使，本公司於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之1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該計劃內根據授予每名合資格參與者之購股權而可發行之最多股份數目乃限於本公司於任何時候已發行股份之1%。授予任何超過此限額之購股權須獲得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該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二零一七年：無）。授予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之購股權，須預先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任何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士之購股權於十二個月內之任何時候，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1%或總值（以授予當日本公司股份價格為基準）超過港幣5,000,000元，均須預先得到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提出購股權要約日期在聯交所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提出購股權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提出購股權要約日期之面值。

承授人可於授出日期起28天內支付象徵式代價合共港幣1元，以接納授予購股權之要約。獲授購股權之行使期由董事釐定，並於某歸屬期後開始及於不遲於提出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五年之日期或於該計劃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結束。

主要股東於證券之權益

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或公司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被視為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

(i) 於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數目	權益類型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3)
Big Good Management Limited (「Big Good」)	1,350,533,845	實益	19.78%
馬凱卓先生(「馬先生」)	1,350,533,845 (附註1)	公司	19.78%
Wide Select Investments Limited (「Wide Select」)	916,420,000	實益	13.42%
李儼先生(「李先生」)	916,420,000 (附註2)	公司	13.42%

附註：

1. Big Good由馬先生全資擁有，故馬先生被視為擁有由Big Good所持之相關股份之權益。
2. Wide Select由李先生全資擁有，故李先生被視為擁有由Wide Select所持之相關股份之權益。
3. 見第24頁附註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權益或有關股本之購股權。

(ii) 於本公司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數目	權益類型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Big Good	2,417,699,999 (附註3及4)	實益	35.40%
馬先生	2,417,699,999 (附註2)	公司	35.40%

附註：

1. 見第24頁附註1。
2. 見第27頁附註1。
3. Big Good為1,063,333,333股每股面值港幣0.15元之無投票權惟可轉換為普通股之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之持有人。根據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之條款，尚未行使之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之轉換價已因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完成而由每股港幣0.13元調整至每股港幣0.12元（於緊隨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後生效）。

4. Big Good亦為204,1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6元之無投票權惟可轉換為普通股之B系列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之持有人。根據B系列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之條款，尚未行使之B系列可換股無投票權優先股之轉換價已因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完成而由每股港幣0.032元調整至每股港幣0.030元（於緊隨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後生效）。

就董事所知，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中擁有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本期間概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股份。

競爭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主要股東及管理層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競爭或可能有競爭之業務或權益，亦不知悉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按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釐定其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i)審閱年報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以及就此向董事提供意見及建議；及(ii)審閱並監督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事宜。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致力為本公司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4.1條除外，詳情見下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本公司主席劉先生自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職務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懸空以來擔任行政總裁職務，因而於本期間並無職責區分。董事會已評估本集團之目前狀況並考慮劉先生之經驗及過往表現，董事會認為於現階段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由一人同時兼任實屬適宜且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原因為其有利於執行本集團之業務策略及發揮其最高營運效益，惟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此架構並將於適當時候考慮將兩個職位分開。

守則條文第A.4.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應以特定限期委任，並須接受重選。目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以特定限期委任，但須遵守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該守則之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規定交易標準。經向全體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全體董事已遵守規定交易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之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就很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刊發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採納相同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並不知悉有相關僱員違反行為守則之事件。

承董事會命
蒼萃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智遠

香港，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2)名執行董事劉智遠先生(主席)及劉進發先生，以及三(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春茂博士、譚榮健先生及馮燦文先生。

本公佈將於登載日期起計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保留七日。